

头盔质检报告办理

产品名称	头盔质检报告办理
公司名称	国瑞中安集团-CRO服务机构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深圳市光明区光源五路宝新科技园一期2#一层
联系电话	15816864648 15816864648

产品详情

一、摩托车乘员头盔、电热毯产品转CCC认证过渡期安排

(一) 认证实施安排。

1. 持有有效生产许可证企业。

自2017年11月1日起，已持有有效摩托车乘员头盔、电热毯产品生产许可证的企业可以向CCC认证指定认证机构申请为相关产品换发CCC认证证书。

2. 未持有有效生产许可证企业及进口企业。

自2017年11月1日起，各省级质监部门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）停止受理摩托车乘员头盔、电热毯产品生产许可证申请。未持有有效摩托车乘员头盔、电热毯产品生产许可证的企业及进口企业可以向CCC认证指定认证机构提交CCC认证申请。

3. 强制实施时间。

摩托车乘员头盔、电热毯产品生产许可证转CCC认证过渡期自2017年11月1日起至2018年7月31日止，自2018年8月1日起，摩托车乘员头盔、电热毯产品未获得CCC认证的，不得出厂、销售、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。

4. 获证后监督时间。

完成证书转换后，指定认证机构应于发证后3-6个月内对换证企业实施首监督。内容包括：产品一致性检查、必要的工厂质量保证能力检查或产品抽样检查，换发CCC证书的产品符合标准要求的确认。

(二) 证书转换工作安排。

1. 证书转换。

指定认证、检测机构对在有效期内生产许可证进行确认，直接换发CCC证书，并由省级质监部门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）办理生产许可证注销手续。

2. 费用。

经确认后，证书转换过程中不向企业收取费用。在证后监督及出现新申请时，按照CCC认证要求，由企业和指定机构按照合同约定执行。

（三）执法工作安排。

1. 认证实施前已出厂的国内产品。

对于2017年11月1日前已在许可证有效期内出厂、销售的摩托车乘员头盔、电热毯产品，可以继续销售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。

2. 过渡期内出厂的国内产品。

过渡期内生产许可证与CCC认证管理并存，在2018年7月31日前，相关产品应凭有效生产许可证或CCC认证继续出厂、销售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相关产品。

3. 进口产品。

自2018年8月1日起未获得CCC认证的进口摩托车乘员头盔、电热毯产品，不得继续进口。